

**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的补发声明**  
**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及时披露相关事宜，现补发《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0-024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2日